

## 屯門區議會備忘錄

### 2010-2011 年社會服務委員會 第七次報告

---

#### 會議

社會服務委員會(下稱社委會)於 2011 年 1 月 11 日舉行第八次會議。

#### 要求屯門醫院復康大樓設立完善之水療設施

2. 目前，由於屯門醫院仍未設有水療設施，故病人須借用區內一所護老院的設施進行水療。有見及此，有委員建議醫院管理局(下稱醫管局)於屯門醫院增設有關設施，以配合病人需要。此外，有委員關注病人對水療設施的需求，查詢使用服務的人數及平均的輪候時間。回應委員的查詢，醫管局代表向委員講解以「醫院社區協作模式」運作的「水療運動康復計劃」，並報告接受服務的病人人數及輪候時間。

#### 有關第一屆香港中學文憑試畢業生升學及就業出路事宜

3. 社委會曾於上次會議討論上述文件，並議決邀請教育局新高中學制組派員出席是次會議。有委員指出，社委會早於 2010 年 9 月已開始討論是項議題，期間曾多次邀請新高中學制組出席會議，但均未獲局方安排。委員對此表示不滿，建議致函教育局表示遺憾及作出譴責。此外，有委員指 2011 年高級程度會考舉行在即，認為有關討論不可一再拖延，故建議把文件呈交區議會大會繼續討論。主席考慮委員的意見後，接納致函教育局作出譴責，並把文件呈交區議會大會繼續討論的建議。

#### 2011-2012 年十八區公民教育活動資助計劃

4. 公民教育委員會早前去信區議會，表示有意資助在地區層面推廣公民教育的活動計劃。社委會經討論後，同意參與上述計劃，並議決交由屯門區公民教育委員會(下稱屯門區公民委)舉辦有關活動。主席請秘書處會後詢問屯門區公民委的意願，如該會有意參與，將邀請該會派員出席下次會議，就活動計劃徵詢社委會的意見；亦會邀請各委員參與屯門區公民委的有關會議，共商活動計劃。

(會後補註：屯門區公民委已接受社委會的邀請，並通過成立活動小組，以便商討細節。該小組將於 2011 年 2 月 24 日舉行第一次會議，秘書處已於 2011 年 1 月 28 日致函邀請各委員參與。)

### **醫療及復康服務工作小組**

5. 工作小組召集人報告「國際復康日」、「同步八千活動」、「弱能人士運動會」和「無障礙設施社區普查」的工作進度，以及「要求增撥資源改善復康巴士服務」及「社區休閒園圃計劃」的跟進工作。

6. 有關「社區休閒園圃計劃」，屯門民政事務處(下稱民政處)代表表示，處方於上次會議後已聯絡有關的反對團體，但有關團體的態度仍未軟化。三個反對團體中，除了其中一個願意約見屯門地政處外，其餘團體均拒絕會面。另一方面，工作小組將致函地政總署，表示支持有關團體的申請，並促請署方盡快完成審批的工作。

### **社區關懷工作小組**

7. 工作小組召集人報告「屯門區青少年足球大比拼」、「關注青少年情緒健康講座」、「屯門區青少年足球訓練班」、「屯門『好招職』招聘會」和「社區關愛滿屯門服務計劃」的工作進度。

### **支持區內青少年健康成長工作小組**

8. 工作小組召集人報告「發揮『正能量』青少年獎勵計劃 2010」的工作進度。工作小組已從 25 位獲提名人士中，選出 15 位參與面見。遴選委員會(成員包括工作小組成員、民政處、教育局及社會福利署(下稱社署)代表)已於 2011 年 1 月 8 日，面見上述 15 位獲提名人士，從中選出 9 位獲提名人士及 2 位家長接受嘉許。而其餘 6 位未獲嘉許的人士，亦會獲邀參與 2011 年 2 月舉行的嘉許禮。

### **2011 年區議會暫停運作安排**

9. 主席指出，2004-2007 年區議會曾因應選舉，於 2007 年 10 至 12 月期間暫停運作。雖然 2011 年暫停運作的確實安排仍有待民政事務總署(民政總署)公布，但參考 2007 年的安排，在暫停運作期間，區議會不可舉辦活動，也不可與其他團體合辦或協辦活動。她請各工作小組召集人於擬定工作計劃時特別留意，盡量安排活動於 2011 年 9 月或之前舉行。如預計活動未能於 2011 年 9 月或之前完成，可考慮延至 2012 年年初舉

行，並先向委員會尋求原則性支持，然後再由新一屆區議會於 2012 年 1 月正式通過作實。

### **教育局屯門區學校發展組報告**

10. 有委員要求教育局豐富報告內容，以讓委員知悉區內教育問題的實況。另有委員查詢「自願優化班級結構」計劃對區內學校的影響，並查詢已參與計劃的區內學校名單。回應委員的查詢，教育局代表向委員講解局方就促進中學持續發展的進一步措施，並表示會向局方反映委員的意見。

### **社會福利署報告**

11. 社署代表向委員報告家庭及兒童服務、青少年服務、推廣義工服務、康復服務、安老服務、社會保障援助及屯門區計劃開辦的社會福利服務。有委員關注精神健康綜合社區中心(下稱中心)的選址事宜，得知有居民團體反對中心現時的建議選址，故希望社署透過與地區人士會面，增加溝通，以盡快達成共識；並建議社署考慮選用遠離民居的獨立大樓、空置校舍、新建的社區中心等，盡量避免於住宅大廈開設中心。此外，有委員就綜援租金津貼的檢討機制提出意見，希望社署盡快啓動租金調整機制。社署代表表示會向署方反映委員的意見。

### **屯門區罪案數字報告**

12. 警務處代表向委員報告屯門區少年干犯刑事罪行和涉及毒品的罪案，以及家庭暴力事件報告的數字。有委員對警務處只用口頭報告方式向社委會報告表示不滿。此外，因應社會近日廣泛談論的「猜猜我是誰」騙案，有委員查詢本區的情況，並希望警務處加強有關宣傳，減少騙案。回應委員的查詢，警務處代表向委員報告本區的情況及騙徒近日常用的行騙手法，並表示會向處方反映委員的意見。

屯門區議會秘書處

日期：2011 年 2 月 9 日

檔號：TMDC/13/30/SSC/2